

证券代码：002289

证券简称：宇顺电子

公告编号：2021-096

## 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林萌	董事	林萌先生对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的《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投弃权票，理由为：希望管理层尽快改善公司基本面。林萌先生投弃权票不影响其对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的保证。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三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5,046,443.53	2.54%	136,657,610.54	36.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298,979.21	56.54%	-16,311,667.70	25.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649,342.04	55.23%	-17,532,515.19	24.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37,396,722.27	-122.2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18	56.46%	-0.0582	25.8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18	56.46%	-0.0582	25.8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6%	1.28%	-5.62%	1.28%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58,641,490.00	361,431,567.94	-0.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281,925,726.61	298,237,394.31	-5.47%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13,391.5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47,000.00	1,087,675.1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362.83	19,780.82	
合计	350,362.83	1,220,847.49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同比增减	主要原因
货币资金	70,650,635.86	185,223,799.13	-61.86%	主要原因系①公司于2021年2月3日与前海首科股东分别签署了《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协议书》、《诚意金协议》，根据协议公司已于2021年2月份支付诚意金人民币4,700万元；②公司于2021年6月17日与元禾厚望及其他有限合伙人共同签署了《苏州元禾厚望长芯贰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有限合伙协议》，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投资2,713.50万元；③2020年第四季度开始，主要原材料玻璃、IC市场供应紧张且价格上涨，公司根据业务发展适当备货。
预付款项	1,446,757.93	3,905,167.74	-62.95%	主要原因系以预付款采购物料，期末供应商仍未供货的金额降低。
其他应收款	49,676,932.33	3,800,138.50	1207.24%	主要原因系2021年2月3日公司与前海首科股东分别签署了《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协议书》、《诚意金协议》，根据协议公司于2021年2月支付诚意金人民币4,700万元，因交易具有不确定性，故作为往来款进行账务处理。
存货	39,356,071.20	23,308,307.73	68.85%	主要原因系公司产品主要原材料玻璃、IC市场供应持续紧张且价格不断攀升，公司根据业务发展情况适当备货。

长期待摊费用	1,112,655.86	401,762.37	176.94%	主要原因系公司根据于2021年6月17日与元禾厚望及其他有限合伙人共同签署的《苏州元禾厚望长芯贰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有限合伙协议》，一次性支付7年基金管理费。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94,000.00	102,100.00	1069.44%	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期预付设备款增加。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7,135,000.00	-	100.00%	主要原因系公司于2021年6月17日与元禾厚望及其他有限合伙人共同签署了《苏州元禾厚望长芯贰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有限合伙协议》，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投资2,713.50万元。
使用权资产	19,316,796.26	-	100.00%	主要原因系公司于2021年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
应付职工薪酬	3,134,875.43	4,655,016.63	-32.66%	主要原因系年初余额包含于2020年12月计提2020年度员工双薪和奖金。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786,529.68	-	100.00%	主要原因系公司于2021年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将一年内到期的租赁付款额重分类。
租赁负债	13,337,585.91	-	100.00%	主要原因系公司于2021年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
<b>项目</b>	<b>本报告期</b>	<b>上年同期</b>	<b>同比增减</b>	<b>主要原因</b>
营业收入	136,657,610.54	99,832,247.54	36.89%	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期客户订单有所增加。
营业成本	121,926,979.93	90,049,430.76	35.40%	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期营业收入上升，成本同比增加。
研发费用	3,119,154.59	2,266,211.20	37.64%	主要原因系客户订单增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396,722.27	168,196,670.01	-122.23%	主要原因系①上年同期收回转让原全资子公司长沙显示 100%股权形成的往来款19,061.85万元；②2020年第四季度起，主要原材料玻璃、IC市场供货供应持续紧张且价格上涨，公司根据业务发展适当提前备货。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020,027.84	-353,111.22	-21145.44%	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期新增投资：①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前海首科100%股权，并于2021年2月3日与前海首科股东分别签署了《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协议书》、《诚意金协议》，根据协议公司于2021年2月份支付诚意金人民币4,700万元。②公司于2021年6月17日与元禾厚望及其他有限合伙人共同签署了《苏州元禾厚望长芯贰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有限合伙协议》，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投资2,713.50万元。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8,231,024.26	100.00%	主要原因系2020年12月公司将长期借款余额一次性全部归还，本报告期无有息贷款。

## 二、股东信息

###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2,64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植融云（北京）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42%	57,233,855	0		
中植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8.77%	24,585,656	0		
林萌	境内自然人	7.39%	20,706,000	15,529,500	质押	20,706,000
魏连速	境内自然人	2.81%	7,861,635	0	质押	7,861,635
张磊	境内自然人	2.75%	7,714,963	0		
郭宝田	境外自然人	2.71%	7,603,602	0		
李梅兰	境内自然人	1.58%	4,436,991	0	质押	4,436,991
中信里昂资产管理有限 公司—客户资金	境外法人	1.23%	3,434,701	0		
李洁	境内自然人	1.03%	2,879,544	0	质押	2,879,544
林车	境内自然人	0.88%	2,465,007	0	质押	2,465,007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中植融云（北京）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57,233,855	人民币普通股	57,233,855			
中植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24,585,656	人民币普通股	24,585,656			
魏连速	7,861,635	人民币普通股	7,861,635			
张磊	7,714,963	人民币普通股	7,714,963			
郭宝田	7,603,602	人民币普通股	7,603,602			
林萌	5,176,500	人民币普通股	5,176,500			
李梅兰	4,436,991	人民币普通股	4,436,991			
中信里昂资产管理有限 公司—客户资金	3,434,701	人民币普通股	3,434,701			
李洁	2,879,544	人民币普通股	2,879,544			
林车	2,465,007	人民币普通股	2,465,007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1、中植融云（北京）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中植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和中植融云（北京）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为同一控制人实际控制的企业；中植融云（北京）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中植产业投资有限公司系一致行动人；</p> <p>2、股东魏连速将其所持股份的表决权委托给中植融云（北京）企业管理有限公司；</p> <p>3、公司前 10 名股东中，林萌与李梅兰、李洁、林车具有关联关系，系一致行动人；</p> <p>4、除此之外，本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p>					
前 10 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二)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 三、其他重要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 1、公司股票交易撤销其他风险警示（注1）

鉴于公司2017年、2018年连续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均为负值，根据《上市规则》（2018年修订）第13.2.1条第（一）项的规定，公司股票交易自2019年4月26日起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证券简称由“宇顺电子”变更为“\*ST宇顺”，证券代码不变，股票交易的日涨跌幅限制为5%。

2019年，公司积极开展生产经营，经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2019年度实现扭亏为盈，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上市规则》（2018年修订）13.2.11条的规定，结合公司2019年度审计结果，公司股票交易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处理的情形已消除。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了对公司股票交易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申请。经审核，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对公司股票交易撤销退市风险警示，但由于公司主营业务盈利能力较弱，根据《上市规则》（2018年修订）第13.1.1条和13.3.1条的有关规定，自2020年6月9日开市起，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公司股票交易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并实行其他风险警示，公司证券简称由“\*ST宇顺”变更为“ST宇顺”，证券代码不变，公司股票交易的日涨跌幅限制仍为5%。

根据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标准的无保留意见的2020年度审计报告（利安达审字[2021]第2066号），公司2020年实现营业收入139,420,849.38元，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为133,542,066.96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1,535,613.09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33,401,401.18元，2020年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298,237,394.31元。公司经营状况得到有效改善，具备持续经营能力。

根据《关于发布〈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的通知》（深证上〔2020〕1294号）和《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第十三章、第十四章的相关规定，公司逐项进行核查，认为公司股票交易不存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和《关于发布〈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的通知》（深证上〔2020〕1294号）规定的应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或者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符合申请撤销股票交易其他风险警示的条件。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了撤销公司其他风险警示的申请，申请公司证券简称由“ST宇顺”变更为“宇顺电子”。

深圳证券交易所经审核，同意自2021年4月28日开市起撤销对公司股票交易实施的其他风险警示，公司证券简称由“ST宇顺”变更为“宇顺电子”；证券代码不变，仍为“002289”；公司股票交易的日涨跌幅限制由5%变更为10%。

####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内审部负责人变动（注2）

##### （1）董事变动

公司董事会于2020年12月31日收到董事赵聪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其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职务，辞职后不在公司任职。

##### （2）高级管理人员变动

公司董事会于2021年4月6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王利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其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职务，辞职后不在公司任职。

公司于2021年4月7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的议案》，同意聘任徐健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 （3）高级管理人员变动

公司董事会于2021年8月3日收到公司内审部负责人樊宝贵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樊宝贵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内审部负责人职务，辞职后不在公司任职。

#### 3、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注3）

公司筹划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收购前海首科100%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因有关事项尚存不确定性，为了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于2021年1月21日开市起停牌。2021年2月3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有关的议案，对外披露了《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相关公告，并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复牌。2021年2月4日开市起，公司股票复牌。复牌后，公司及相关各方有序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并按相关规定披露了进展公告。

2021年4月28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相关议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垄断法》、《国务院关于经营者集中申报标准的规定》等相关规定，本次交易需通过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反垄断局经营者集中审查。公司按照相关规定向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反垄断局申报了经营者集中审查相关材料，并于2021年5月8日收到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反垄断局出具的《经营者集中反垄断审查不实施进一步审查决定书》（反垄断审查决定[2021]242号），决定对本次交易不实施进一步审查，公司从即日起可以实施集中。该案涉及经营者集中反垄断审查之外的其他事项，依据相关法律办理。2021年5月17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管理二部下发的《关于对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许可类重组问询函〔2021〕第9号）（以下简称“问询函”），经逐项核查，公司对问询函进行了回复，并于2021年6月2日对外披露。

2021年6月2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定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交易相关议案。

2021年6月18日，公司召开了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次交易的相关议案。随后，公司向中国证监会提交了《上市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核准》申请材料，2021年6月29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补正通知书》（211624号，以下简称“《补正通知书》”）。根据《补正通知书》的要求，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进行了加期审计等补充更新事宜，公司对《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以下简称“重组报告书（修订稿）”）进行了相应的修订、补充和完善，2021年7月15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重组报告书（修订稿）及相关议案；公司向中国证监会提交了相关材料。

2021年7月21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单》（受理序号：211624），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上市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核准》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认为申请材料齐全，决定对该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

2021年8月11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211624号）（以下简称“反馈意见通知书”）。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上市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核准》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并就有关问题需要公司作出书面说明和解释。收到《反馈意见通知书》后，公司与有关中介机构对《反馈意见通知书》中的问题逐项研究、讨论、落实。此外，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交易的财务报告审计基准日由2021年3月31日调整为2021年6月30日，公司聘请的审计机构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正在对标的公司深圳前海首科科技控股有限公司进行加期审计。因此，公司预计在预定时间内无法完成关于《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回复。为切实做好《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回复工作，确保回复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公司向中国证监会申请，自《反馈意见通知书》回复期限届满之日（即2021年9月17日）起延期不超过30个工作日提交关于《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回复及相关材料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021年10月14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加期审计的财务报告及修订的重组报告书等相关议案，公司向中国证监会提交了《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回复及相关材料。

本次交易尚需取得中国证监会核准以及相关法律法规所要求的其他可能涉及的核准或备案，能否获得核准及最终获得核准的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4、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注4）

公司董事林萌先生持有限售股20,706,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7.3883%，该部分股份系公司2013年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并募集配套资金收购深圳市雅视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事项中向交易对方非公开发行的部分股份。按照有关规定及相关承诺，截至2019年1月10日，该部分股份锁定期满。受股东委托，经公司申请，该部分股份已全部解除限售，上市流通日为2021年3月22日。该部分股份仍处于质押冻结状态，且因林萌先生在公司担任董事职务，根据相关规定，其所持股份的75%转为高管锁定股。

#### 5、公司董事、高管增持公司股份（注5）

基于对公司发展前景的信心及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公司董事长周璐女士于2021年6月22日、2021年6月25日以自有资金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合计增持公司股份4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1427%；公司副总经理杨彩琴女士于2021年7月2日以自有资金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合计增持公司股份3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1070%。

上述增持行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增持的股份将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管理，相关主体在法定的锁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注1) 公司股票交易撤销其他风险警示	2020年06月03日	2020-030、2020-031
	2020年06月08日	2020-032
	2021年03月31日	2021-023
	2021年04月01日	2021-030
	2021年04月27日	2021-039
(注2)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内审部负责人变动	2021年01月04日	2021-001
	2021年04月08日	2021-033、2021-034
	2021年08月05日	2021-079
(注3)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	2021年01月21日	2021-004
	2021年01月28日	2021-005
	2021年02月04日	2021-007、2021-008、2021-009、2021-010、2021-011、2021-012、2021-013、2021-014、2021-015、2021-016、2021-017、2021-018、2021-019

	2021年03月04日	2021-021
	2021年04月06日	2021-031
	2021年04月30日	2021-044、2021-045、2021-046、2021-047、 2021-048、2021-049、2021-050、2021-051、 2021-052、2021-053、2021-054、2021-055、 2021-056、2021-057、2021-058、2021-059
	2021年05月10日	2021-060
	2021年05月25日	2021-062
	2021年06月02日	2021-063、2021-064、2021-065
	2021年06月03日	2021-066、2021-067
	2021年06月19日	2021-068
	2021年07月02日	2021-073
	2021年07月16日	2021-075、2021-076、2021-077
	2021年07月22日	2021-078
	2021年08月11日	2021-080
	2021年09月17日	2021-085
	2021年10月15日	2021-088、2021-089、2021-090、2021-091、 2021-092、2021-093
(注4) 限售股份上市流通	2021年03月17日	2021-022
(注5) 公司董事、高管增持公司股份	2021年06月23日	2021-070
	2021年06月28日	2021-072
	2021年07月05日	2021-074

#### 四、季度财务报表

##### (一)财务报表

#####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09 月 30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9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0,650,635.86	185,223,799.1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184,653.41	1,774,899.63
应收账款	40,355,244.51	38,766,742.11
应收款项融资	7,081,594.43	3,121,917.62
预付款项	1,446,757.93	3,905,167.7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49,676,932.33	3,800,138.50
其中：应收利息	604,339.73	1,362,450.00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9,356,071.20	23,308,307.73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02,830.61	36,690.92
流动资产合计	211,154,720.28	259,937,663.3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7,135,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94,158,741.21	96,622,030.67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9,316,796.26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112,655.86	401,762.37
递延所得税资产	4,569,576.39	4,368,011.52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94,000.00	102,1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7,486,769.72	101,493,904.56
资产总计	358,641,490.00	361,431,567.9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9,236,916.29	21,131,169.52
应付账款	26,477,163.46	29,989,363.68
预收款项	263,491.36	245,281.00



合同负债	1,386,129.01	712,630.8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3,134,875.43	4,655,016.63
应交税费	903,104.38	508,859.48
其他应付款	2,457,674.90	3,089,623.1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786,529.68	
其他流动负债	517,292.97	362,229.32
流动负债合计	61,163,177.48	60,694,173.6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3,337,585.91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215,000.00	2,5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552,585.91	2,500,000.00
负债合计	76,715,763.39	63,194,173.6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80,253,733.00	280,253,73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705,277,310.44	1,705,277,310.4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5,914,923.20	15,914,923.2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719,520,240.03	-1,703,208,572.3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81,925,726.61	298,237,394.31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281,925,726.61	298,237,394.3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58,641,490.00	361,431,567.94

法定代表人：周璐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健

会计机构负责人：涂剑萍

## 2、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36,657,610.54	99,832,247.54
其中：营业收入	136,657,610.54	99,832,247.5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50,902,675.76	119,610,708.14
其中：营业成本	121,926,979.93	90,049,430.7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861,985.49	1,074,842.95
销售费用	3,240,012.61	2,913,500.67
管理费用	22,207,609.72	23,044,378.97
研发费用	3,119,154.59	2,266,211.20
财务费用	-453,066.58	262,343.59
其中：利息费用	830,307.08	1,640,785.05
利息收入	1,798,582.29	2,392,218.70
加：其他收益	1,087,675.16	1,154,834.0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3,203.72	872,475.9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365,811.12	-4,011,474.5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4,528.29	19,200.1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531,876.61	-21,743,424.97

加：营业外收入	19,809.82	30,884.02
减：营业外支出	1,165.78	9,065.9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513,232.57	-21,721,606.89
减：所得税费用	-201,564.87	269,533.5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311,667.70	-21,991,140.42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311,667.70	-21,991,140.42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6,311,667.70	-21,991,140.42
2.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6,311,667.70	-21,991,140.4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6,311,667.70	-21,991,140.4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582	-0.078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582	-0.0785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周璐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健

会计机构负责人：涂剑萍

### 3、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4,708,407.36	75,663,933.7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5,623,505.01	3,583,984.1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03,802.55	192,622,963.3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3,535,714.92	271,870,881.1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0,836,070.32	53,045,951.7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2,500,764.60	32,792,327.4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07,413.13	932,067.1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588,189.14	16,903,864.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0,932,437.19	103,674,211.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396,722.27	168,196,670.0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53,800.00	57,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3,800.00	57,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38,827.84	410,111.22
投资支付的现金	27,135,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7,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5,273,827.84	410,111.2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020,027.84	-353,111.2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57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61,024.2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231,024.2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31,024.2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2,416,750.11	159,612,534.5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3,300,466.85	46,445,966.9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0,883,716.74	206,058,501.46

## (二)财务报表调整情况说明

### 1、2021 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2021 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三)审计报告

第三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月二十七日